

证券代码：000566

证券简称：海南海药

公告编号：2022-065

海南海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海南海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6年非公开发行股票（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及主承销商为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海证券”），其法定持续督导期已于2017年12月31日届满。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相关规定，国海证券仍需对本次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履行持续督导义务。

近日，公司收到国海证券出具的《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海南海药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函》。原任保荐代表人许超先生、贾伟强先生因工作变动，无法继续履行持续督导职责，不再担任公司本次发行的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为保证持续督导工作有序进行，国海证券委派郝岩先生、孔俊文先生（后附简历）接替担任保荐代表人并履行相关职责。

本次变更后，负责公司2016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持续督导的保荐代表人为郝岩先生、孔俊文先生，持续督导期至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持续督导义务结束为止。

特此公告

海南海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二十二日

附件：郝岩先生、孔俊文先生简历

郝岩先生，保荐代表人，现任国海证券权益业务总部执行董事，成长企业融资部负责人。擅长上市公司并购重组业务，曾操作过深信泰丰、咸阳偏转、建设机械、聚友网络、联华合纤、四川双马、东方热电、美亚股份、西南合成、新疆城建等上市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项目，并为天津泰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北大方正集团有限公司等大型国企的并购重组项目提供服务；曾主办过新疆喀纳斯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环新氟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等 IPO 项目，具备深厚的理论基础和丰富的投资银行实务经验。

孔俊文先生，保荐代表人，现任国海证券权益业务总部执行董事，曾负责或参与了精艺股份、新宝股份、达华智能、星河生物、超讯通信、星源材质、中农立华、润都股份等 IPO 项目，具备深厚的理论基础和丰富的投资银行实务经验。